

薯生印记

市直 袁朝庆

现代社会是被网络带节奏的社会,人们很少有愿意去潜心阅读一本书,特别是中年女性,因为孩子大了空闲时间比较多,主要靠打麻将、网购、做美容、刷手机视频打发日子。妻子喜欢健康讲座,偶尔一天看到所谓的专家在讲红薯可以抗衰老养颜,似乎还有防癌的作用,于是就在手机上搜哪里的红薯好吃,红薯、蜜薯、烟薯、甘薯,轮番在网上购买。网购模式一般都是女的在手机上点,男的到快递柜去取,于是我就成了红薯快递员。

有一次,我不在家里,妻子就让儿子到快递柜取,当儿子听说8元一斤,说啥都不去。儿子说,我爸小时候到县城去卖红薯,背三十多斤来回走了近50公里,才卖了一块多钱,你这红薯我吃不起。妻子不但自己吃,还动员我也吃。我基本不吃,因为每当吃到嘴里,就会勾起我无限的回忆,甜蜜、辛酸、忧伤一齐涌上心头,久久不能释怀。

陕南的山区,冬季漫长而寒冷。傍晚时分,山坡砍柴的,烧火兜粪的,挖麦垄的,伐木的,趁农闲给屋顶补瓦的,都收工回屋了,刨了一天食的跑山鸡自觉回到自家的鸡圈,牧童也早早将牛吆喝回牛舍,屋后树上的喜鹊,屋檐下的麻雀也都归巢了,山沟两边东一院西一院的土屋闪烁着明时暗的火光,整个山沟一片寂静,偶尔几声犬吠,是人类与大自然的警戒线。

生活在贫穷的大山里,交通信息的闭塞使得人们与外界隔离,长久的隔离使人和动物的欲望降到最低,日出而作,日落而息,繁衍后代,简单的轮回使山里的生活平淡而安详,人们被绑定在方圆几公里的土地上,与外界保持着警戒的距离,吃饱穿暖成了人们最大的奢求。

此时外面刮起大风,风从土墙和门窗的缝隙中挤进来,携带着雪花的寒气,母亲在火塘中加了充足的柴火,又在柴火上架了一个大木盆,将提前洗好的小红薯仔倒进去,用菜刀剁碎,要和麦麸、玉米糠煮在一起给架子猪催肥,我们一家人就围在火塘边烤火取暖。估摸到九点多,二姐就点燃煤油灯催我和弟弟去睡觉,我和两个弟弟都不动。

冬季是农闲季节,每天只吃两顿饭,早饭上午九点多吃,午饭下午两点多吃,到晚上八九点,我和两个弟弟都很饿,总奢望能吃点东西再睡。那时冬天粮食要省着吃,否则农历二三月就得饿死,我和弟弟虽然小,但都很懂事,晚上也从不敢睡,只是没睡时躺在床上感觉更饿。

这时,母亲就停下手中的活,摸到灶房取出三个洗好的红薯,埋在火塘的草木灰里。在火塘里烤红薯是个技术活,太靠近火碳容易烤焦,剥皮时薯芯变小,能吃到嘴里的减少,离火碳远了温度不够烤不熟。不仅如此,还得隔一会儿翻一边,将靠近火塘沿的换到靠近火炭的

那一边,这样三番五次,既能烤熟皮又薄,能最大限度将红薯吃到嘴里。有时她忙忘了,红薯就有一边烤糊了,她就责怪我二姐不管事,其实二姐那时也才十四五岁。吃着软糯香甜的红薯,看到母亲慈爱的眼神,我觉得整个世界都那么美好。

池河盆地的北缘是秦岭余脉的尽头,我的家乡大沟就是众多余脉中两条较长的山脉形成的山沟,山梁蜿蜒平缓,两山坡度较小,沟底是一片片稻田,半山腰以上全是大片的沙壤坡地,砂质土壤特别适合种红薯和花生。在那种地貌,能种植水稻玉米的地不多,加之那个时代要缴大量的公购粮,完成任务后所剩粮食不多,红薯就成了山里人赖以生存的最后一道屏障。因此,无论生产队还是各家自留地都种有充足的红薯。

快到清明节时,父亲在院坝边挖了一个长方形的池子,将熟土用手捏细垫在底部,红薯的“产床”就算准备好了。第二天带着我和五弟,爬到半山坡的红薯窖,用绳子把我放下去,再把箩筐也放下去,挖完红薯再把箩筐和我拉上来,挑回家的红薯要精心挑选,个头大薯形匀称没有霉点子的才能作薯种。父亲将挑选好的薯种依次排满“产床”,盖上农家干粪,再用细竹竿和塑料薄膜在上方搭一个温棚,几天后,温棚里就长出密密麻麻的新芽。

农历四月,山麻雀、杜鹃、布谷鸟的鸣叫声此起彼伏,人们从早到晚都在地里忙,要在梅雨到来之前把油菜、豌豆、胡豆、小麦收割归仓,要赶紧把土豆挖了腾出地来种秋季作物。夏种是分层次的,水稻就像秋粮里的一把手,排在第一位,泡冬田和收割油菜后的水田,第一时间耕翻、灌水、耙平、插秧,玉米排在第二层次,较好的平地、挖土豆腾出的地,迅速种上玉米,较肥沃的麦茬地也移栽上玉米苗,早苞谷地里一般还要套种黄豆、绿豆、小豆,红薯永远排在最后,种在山坡贫瘠的麦茬地里。

山坡上的麦子收割后,父亲牵一头牛,扛一架木犁,借着鞭子威势吆喝着牛,将麦茬地耕翻耙平,就算把任务完成了。清晨,母亲扛一把锄头,手提一个竹篮子,先到红薯秧苗棚,挑又高又壮的拔满篮子就上山了,此时,她挥舞着锄头,在麦茬地里挖出一行行窝子,我和三姐用背篓把干粪从院坝边背到山坡上,每一窝撒一把干粪,二姐左手扶红薯秧,右手抓一把潮湿的细土往秧苗根部一按就栽一窝。栽红薯一般要趁着雨后土地有墒在阴天栽,如遇雨天冒雨栽更好,有时拖到最后大太阳也得栽,这时就得折一些耐湿树枝插在旁边,耐湿叶子大而厚,能给刚栽的红薯秧遮阴,避免秧苗被晒死。

盛夏时节,借着雨水和暴烈的阳光,红薯藤向四面八方疯长,一场雨后,藤子到处往土里扎根,这些须根会影响主根部的生长,因此,每隔一段时间就得翻一次红薯藤,捋整

齐的红薯藤顺着山坡向下延伸,在雨天雨水顺着藤子渗进地里能更好地保墒,与此同时,扯断须根避免和红薯争养分,最后割藤子时一兜一兜割得利索。在翻藤子时,顺便把狗尾巴草、灰灰菜、马齿苋、鸡冠花、野蒿等杂草拔掉,翻过藤的红薯地就像刚梳过头整整齐齐。

秋收其实是从小麦开始的,当五颜六色的蜻蜓到处飞舞,四周的知了竞相歌唱时,套种在苞谷地里的绿豆、小豆豆荚开始变黑,几乎每天早上都得起个五更天去捡绿豆和小豆,否则,等到中午发黑的豆荚就啪啪炸开了。收完小豆绿豆,早苞谷棒子的外衣也由绿变黄,这时得赶快回家晒干,以免下雨天在地里发霉。紧接着,依次得打谷子、掰迟苞谷、挖花生、割黄豆、收芝麻,因为稻子收迟了会发芽,苞谷会发霉,花生会断须挖不起来,黄豆会变质,芝麻会炸开落地,只有红薯可以等,当所有的粮食收完后才轮到挖红薯。

挖红薯的季节是最忙的时候。此时已经是深秋,稻谷、玉米早已入仓,农村生活又进入了慢节奏。收红薯要分两步,先把红薯藤割了,让红薯在土里面再长一段时间,割回家的红薯藤剥碎装进几只大木桶里喂猪,其余的在院坝边支一根长长的横木,把剩余的红薯藤悉数搭在上面晒干,再打成粉也是猪的口粮。

约莫过一个周,剃过头的红薯地又发出了短短的绿芽,后熟的红薯已经把土壤隆起,有的红薯已经裂缝中露出肚皮。父亲挥动着两齿角锄头入红薯后的土壤,轻轻一撬三四个红薯就滚出来了,我二哥哥负责往回挑,两个箩筐装得满满的,黄杨木扁担压得咯吱咯吱响,堂屋、睡房、火炉屋都堆满了红薯,院子里的小孩在红薯堆上尽情玩耍。夏天靠吃猪草的架子猪伙食也得到了改善,每天不但有半锅煮熟的麦麸、米糠、玉米糠,还有一锅煮好的红薯丁,加之红薯藤本来也葛葛藤叶和构树叶细膩,整个夏天苦着的一张猪脸明显舒展了,吃的声音由窸窣窣变成了吧嗒吧嗒的响声,院子里的土狗也能吃到充足的红薯煮苞谷粉。

堆在家的红薯并不能过冬,堆在屋里主要是让水分散发一些,同时让淀粉进行一定程度的糖化,这样贮存时间就会长一些。红薯要放在专门的红薯窖里过冬。红薯窖挖在山坡上,形状像一个平底葫芦,上面口小仅供一人上下,到下面空间比较大,窖口有一米多高,中间对称凿了四个孔,用于安装十字架横木锁住窖口。寒露过后,家家户户都会把红薯挑到窖里贮存,圆形的红薯窖底部高高堆一圈,中间留出与窖口大小的空间,便于以后捡红薯时落脚,也避免雨雪落在红薯上引起霉变。装满红薯的窖口用两根十字架锁住就无法下人了,再在窖口上方用茅草搭一个人字棚,起到防雨雪和通风的作用。

那个时代,饥饿和想办法吃饱肚子是生活

的主旋律。夏季麦收之后,缴过公购粮每家所剩的小麦都不多,磨面粉时尽量多磨几次,面粉开始发黑才作罢,就算如此还是不够吃,好在夏季菜比较多,于是,洋芋汤、南瓜汤、豆角、豇豆成了面条、蒸馍、火烧馍的标配。到了冬季和春荒,红薯就成了当值的主粮,红薯蒸米饭、红薯苞谷糊、蒸红薯、红薯汤变换着吃。最难吃的是蒸红薯,连吃几顿就吐酸水,红薯蒸米饭通常是一大锅红薯上面覆盖薄薄一层米,吃得眼睛发绿,红薯苞谷糊就炒白菜炒萝卜丁总算像样的正餐,红薯汤因为放了猪油和葱花,吃起来还是蛮香的。

为了改善伙食,母亲也想法子把红薯制作成奢侈食品。年份好的时候红薯丰收,母亲捡一些品相不太好的挑到大队部,花一点加工费把红薯磨碎,再挑回来反复加水过滤,黄白色的水装满几大木盆,待沉淀后把水倒掉,盆底就有厚厚一层雪白的红薯粉,用铲子铲起一大块一大块的晒在簸箕里,晒干后捏细装在布袋里,需要改善伙食时,在铁锅里摊成红薯粑粑,再用腊肉一炒就成了最好的美食。或者做成汤圆煮在肉丝汤里,滑嫩可口,还可挂成粉条,做肥肉炖粉条。母亲也用红薯熬糖,过年用于做芝麻糖、黄豆糖、冻米糖、苞谷花糖。父亲爱喝酒,粮食够吃时,他从供销社买来大糖,把红薯剥碎煮熟,混进捏碎的大糖,几天后满屋酒香,他支起一口大锅,把过滤后的醇液倒进去,上面放一个酒甑,锅下烧起大火,一会儿浓郁的酒液便流出。此时,院子里的老年人和过路的熟人都喝半碗,如同过节一般。

当然,红薯最主要的作用还是度饥荒。那时,母亲想到最简单的办法就是把红薯切成几块,在开水锅里焯一焯,晒干后就可以长期保存,每当春季没吃的了,就泡软蒸在米饭里,虽然粗糙难咽,但也足以充饥。后来,母亲在供销社买了一个切片的刨子,初冬农闲时节,她用刨子把红薯刨成片,用背篓背到山上,撒在向阳的空地里,等晒干了再捡回来,背到大队部打成红薯片粉,兑在面粉里,蒸出的馍黑漆漆的,但吃起来甜甜的,因为少量红薯片在晒干的过程中起了霉点,所以甜中略带苦味。

上世纪八十年代初,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,粮食连年丰收,红薯这个孕育了几代人的“救命粮”,逐渐退出了我们生活的主题调,再后来,勤劳的父母相继退出了我生活的原风景。今天,当我吃着各种美食,脑海里仍不时显现出儿时的红薯生涯。

妻子把红薯当作健康美食,劝我多吃。而我吃出来的是父母的艰辛,对我的呵护,眼前浮现的是儿时大家庭的生活场景。耐干旱、耐贫瘠、高产的红薯,连同历经苦难但勤劳善良的父老养育了我们,也将一种精神注入了我们的灵魂。

在我的人生理念中,一个人如果不爱自己的家乡,那他就不是一个纯粹的人,一个人如果不爱自己的母亲,那他就是一个品格低劣的人。这种情感融入我的骨髓,我内心总觉得自己家乡最美,加之几千年历史文化在这片热土上沉淀,更使我家乡的人,家乡的一草一木充满深深地眷恋。家乡的野河山更是我儿时的百草园,我常常把野河山比喻成扶风人的母亲山。

野河山属六盘山余脉,在先周以前名曰美山。古公亶父走马来朝,迁于岐下,使这里一度成为西周社会政治、经济、文化中心。河因位于郊野的分界处而得名野河,后来人们把山名也习惯性称为野河山。

我出生在物资匮乏的上世纪七十年代,亲眼看见了野河山为人们提供源源不断的生活物资,所吃的粮食,烧火做饭的柴草,治病的药材,建筑房屋的木料,猪牛羊的饲料。那时的野河山虽没有江南山水的秀美,但谷间小溪常年碧波荡漾,滋润着周围的草木,使山显得灵性十足。九十年代退耕还林,野河山焕发了新机。山上四季常青的松柏,成荫的槐林,昔日裸露的岩石看不到踪影,葱葱郁郁的绿植装饰林下的土地,花儿斗艳,鸟儿争鸣,十八万亩槐花基地秀于大地。今天,人们生活富裕,不再向野河山索取,野河山以博大胸怀护佑着扶风人,充当扶风的绿肺。

虽说我曾无数次走进野河山,但这次槐花节活动还是让我心情非常激动。车子穿梭于崎岖的山路,满目即是盛开的槐花,透过车窗,连绵不断的山脉被槐花装饰成一片白色的海洋,现代化的交通工具则显多余,索性弃车徒步,空气中氤氲着馥郁的浓香。山里的沟沟壑壑尽沐其中,石径曲折于幽幽深谷密林,穿梭其中,耳饱成群的蜜蜂和鸟儿灵动的歌声,轻舒双臂,恨不得将这幽香拥入怀,微微闭上双眸,任那清纯的香味如母亲手般温柔,亲吻我的脸颊,采一串槐花,轻轻咀嚼,自然精华融入我的五脏六腑,我痴迷在这清香里,一切烦恼已游离于九霄云外。

赏景如果不探究人文历史,就像看了一张没有灵魂的图画。徘徊于文王观星台,纪念亶父的太王庙,姜子牙操练兵马的子牙岭,南官适将军放养军马的走马岭,唐唐贵妃出生地贵妃梁,铁胆御史王伦家族坟场,野河山人民公社遗址,我心里不禁感慨万千。历史的沧桑早已掩埋于宁静的洪荒之下,如今这里是尘归尘、土归土,但地名却如活化石般璀璨于这沟沟梁梁,向来这里的人们讲述着周原煦煦,茶室如始的斑驳历史。当走出野河的那一刻,我怀着无限恋恋不舍之情望向身后的大山。



野河山

边丽萍

山的那头

平利 陈皇妍

站在山的那头,连绵的青山静静屹立,时不时传来几声鸟的啼鸣,一阵微风掠过吹散了鸟的踪迹,只留下瘦小孱弱的玉米苗在风中瑟瑟发抖。

我站在这片土地上,仿佛又看见爷爷正在用力挥舞着手中的锄头,一下一下扎进泥土里,连带着野草将土翻了个面,再用锄头轻轻地将土块碾碎,铺展平整。爷爷每挖完一行,就会将双手搭在锄头上静静地看还未完挖完的地,大口大口地喘着气,待气息平稳一些之后就会迅速进入下一轮的工作。

爷爷在屋后种了一大片竹林,长得十分茂盛。我时常和小伙伴跑到竹林里面,合力将竹子拉弯,做成我们想要的秋千,这时爷爷总会突然出现,大声斥责,吓得我们在竹林里四处乱窜。等玩够了再回到家,就会看到爷爷正坐在门口,娴熟地将竹子劈成均等的竹条,经过一番打磨,一根完整的竹子就变成了一条条细细的竹篾,爷爷灵活的前后翻舞着竹篾,在空中留下曼妙的舞姿,我常常跟着竹篾手舞足蹈,耳边是清脆的编织声,还有一股淡淡的清

香扑鼻而来。等我玩累了,零零散散的竹篾也变成了奶奶时常背着的竹篓、囤稻谷的竹筐、挑东西的扁箕等农具,有时爷爷见我乖巧,没有捣乱,也会用竹子给我做一些小玩具,对于那时的我来说,这简直是意外之喜。

除了竹编,爷爷酿酒也是一把好手,每年爷爷都会种上一块甘蔗地,待到秋冬初甘蔗成熟时进行收割、晾晒、剥碎,然后再加入早早准备好的酒曲和酵母,将它们搅拌均匀,装入木桶里发酵。对于我来说,小时候最让我好奇的便是爷爷酿酒的工具了,下面是用黄土砌成的土灶,中间是一个大大的木桶,在木桶的上面还会放一个大铁锅,爷爷将铁锅称为“天锅”,每当清亮的甘蔗酒顺着出酒口流出来时,我都会缠着爷爷问:“爷爷,为什么酒会从这里出来呢?”爷爷总是笑笑,不予回答,或许那时爷爷认为年幼的我并不能懂这么深奥的原理,又或者爷爷也并不懂其中的原理,只是一代一代的传承让他熟记于心。酿酒的当天,浓浓的酒香弥漫在房前屋后,四周的邻居都会嗅着酒香前来品尝几口,顺道夸赞几句,然后心满意

足地离去,而这对于爷爷来说,是最骄傲自豪的一刻。

看着爷爷那饱经风霜的面孔和布满老茧的双手,我好像读懂了他的一生,是那样的寂静无声而又生生不息。他读不懂我们口中的网络词,也看不懂手机的烦琐操作,更不了解外面纷繁的社会,但是如果你要问他玉米土豆什么时候播种?什么时候锄苗?什么时候施肥?那他一定会如指掌。他将种子播撒在广阔的土地上,破土而出,长成圆圆滚滚的土豆,硕果累累的玉米、青翠欲滴的蔬菜,养育着我们,让我们走出大山,迈向更广阔的天地。

后来爷爷的身体越来越不好了,家里人都劝他不要干了,就待在家里好好休息,可爷爷还是不听劝阻,执意要下地干活,还一边说着:“这么好的地,可不能让它荒了,不然你一年到头回来没啥吃的了。”最终爷爷倒在了他深爱的这片土地上,再也没能爬起来了。后来爸爸和我说,爷爷之前或许预感到了自己时日无多,就把爸爸叫到他跟前,指着远处的那片山说:“若我死了,就把我埋在山的那头吧!”

大河不是河

汉滨 王腊梅

大河有河,但它不是河,它是汉滨区北山的一个乡镇。镇子沿河而建,俯瞰呈狭长叶片状,东邻谭坝镇,南靠恒口镇,西接双溪镇,北邻中原镇,东西距离12千米,南北距离20千米,因地处小河与恒河交汇处,故称恒河为大河而得名。

初去大河镇,印象并不好,沿路尘土飞扬,灰蒙蒙一片,完全看不到车外。因晕车的厉害,朋友叫我看恒河,也无暇顾及。好不容易坚持到了镇上,原以为历经艰辛,怎么也能感受一下集镇赶集的热闹景象,没想到兜头就是一盆冷水。这里所谓的集镇,不过就是在镇上人口集中的路旁依次铺摆开来的一溜地摊儿,寥寥几户商贩坐在摊儿前,贩卖的也多数是一些土特产和自家种的蔬菜,并无新意。与我想象中相差甚远,不由得生出悔意,直为这趟舟车劳顿感到不值。好在朋友热情款待,席上欢声笑语,方才缓解掉一半的疲累。匆匆填饱肚子,便搭上最后一趟班车悻悻而归。

再次去大河,是因为工作原因。有了第一次的经验教训,我坚持自己驾

车,小心谨慎,匀速前进。这回我才细看,大河的公路蜿蜒曲折,路基依河而建,延河植被十分旺盛,草木葱茏,绿叶成荫,良田万亩,层次分明。近一个多小时的车程里我愣是没数清转了多少个弯,紧赶慢赶在太阳刚刚升起的时候到达了目的地。眼前这一派绿水青山的模样,颠覆了我对大河最初印象,我已经迫不及待想拍照留在手机上了。

配合同事完成工作,大家自行稍做修整。我独自来到河边,在排排鹅卵石间踽踽独行。日近中天,太阳高高地举过头顶,一点都不闷热。河水是寂静的青绿,其间偶有白鹭低飞,镜子一样的水面泛起波纹。鱼虾在浅滩轻舞,千姿百态,温柔可人。城市里太过嘈杂,一茬接着一茬的年轻人,都曾向往那些嘈杂。喜欢田园景色的都将吃喝填满了无声的胸襟。唯有在这里,方能体味生活的真谛,重新凝入心灵,所谓“观自在,任风行”。

来到大河镇关坪村,恒河东西两岸的缓坡台地上,举目瞻望,小楼深幽,谁抚琴独奏,雾轻觉,晚时来风,只问如何

缘依旧?小巷两边的院墙长满了青苔,爬山虎藤蔓缠绕其间,那狭长的倒影,是谁家少年?城中驿站,马蹄轻点,战国、秦汉到南北朝依次叠压。从此,“汉王城”讹传为“汉王坪”,这夏季的闷热瞬间扫荡走了一些,只留下清凉。

我突然对这个镇子另眼相看,大河街头那处破旧的房屋,说不定就是上世纪七十年代独具特色的店铺,角落里断垣残壁,院头墙结构独特,青瓦覆顶琉璃剪边,双层檐仍显气势,庄严大气,山融水。我眼前重现了石柱门,青砖漂墙,硬山顶,清水脊,合瓦覆顶,临街带有檐廊的商铺,住宿、吃饭、日杂、银号、金银饰品加工、丝绸绣染应有尽有……你看,这个小镇,怀抱着一湾清水,怡然自得中构建了一个开放包容、清静美丽的小世界。

返程途中,晚霞伴着斜阳,火烧云在游荡。我细数来时路,这次还是没把弯道数清楚,罢了,有这样的美景映衬着,无论多少个弯儿我都还会再来。因为我要和这里的人们一同见证蓝天白云永驻,绿水青山长留……

南水源之歌(歌词)

汉滨 林俊礼

我家住在南水源,云蒸霞蔚水接天。秦岭巍巍,巴山绵绵。汉水滔滔,天空蓝蓝。松涛阵阵,山花绚烂。鱼翔浅底,鸟飞云端。青山绿水美如画,人间宝地南水源。汉江汉朝汉文化,历史延绵三千年。

自然禀赋满山川。熊猫羚牛,金猴朱鹮。珙桐银杏,旱莲红豆杉。茶韵悠悠,丝路桑蚕。漆麻耳聒,野果枝繁。珍稀物种数不尽,物华天宝南水源。动物植物微生物,生物多样性盎然。

源自中央水塔,流经陕南区县。汇集丹江水库,北上华北平原。北京天津,河北河南。同饮甘露,滋润心田。生态环境大改善,万众放歌南水源。山清水清人更亲,南北携手永向前。

啊!生命线,南水源!啊!我爱你,南水源!

我家住在南水源,南水北调作贡献。



林中仙子 袁德红摄